

索引号:	11222400MB1553272C/2025-20292	分类:	综合政务（其他）;通知
发文机关:	延边州生态环境局	成文日期:	2025 年 05 月 13 日
标题:	G1131 牡丹江至延吉高速公路老爷岭（黑吉界）至汪清段环境影响报告书拟审批公示		
发文字号:		发布日期:	2025 年 05 月 13 日

G1131 牡丹江至延吉高速公路老爷岭（黑吉界）至汪清段

环境影响报告书拟审批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我局拟对 G1131 牡丹江至延吉高速公路老爷岭（黑吉界）至汪清段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查。为保证审查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拟审查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听证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之日起 5 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提出听证申请。

联系电话：0433-2515269（总工办）

通讯地址：延吉市长白山西路 5155 号

邮编：133000

项目名称：G1131 牡丹江至延吉高速公路老爷岭（黑吉界）至汪清段

建设地点：汪清县

建设单位：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吉林省师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G1131 牡丹江至延吉高速公路老爷岭（黑吉界）至汪清段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地点位于汪清县，公路技术等级为高速公路，总投资约 883414.84 万元，计划于 2025 年开工，建设工期为 4 年，2028 年末竣工。建设内容为路线全长 81.912km，设特大桥 3155.5m/2 座、大桥 13125.5m/34 座、中桥 753m/9 座、小桥 21m/1 座、涵洞 94 道；长隧道 3656m/3 座、中隧道 1543.5m/2 座、短隧道 639.5m/2 座；设互通立交 4 处、分离立交 4 处、通道 33 处、天桥 11 座、服务区 1 处、养护工区 1 处、监控分中心 1 处、隧道变电所 5 处、匝道收费站 4 处（其中利用汪清收费站 1 处）。

主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

一、生态环境

1、本项目的建设将会带来沿线土地利用结构的一定改变，对当地土地利用功能也将产生一定影响。其中有利影响是交通用地的增加将会对沿线社会经济发展产生推动和促进作用，不利影响是森林和耕地的减少预计将会对沿线农田生态系统和森林生态系统的结构和功能有一定下降，但由于这种变化的比率较小，还不至于造成沿线生态环境的显著改变，因此工程带来的土地利用结构的变化还是可以为沿线环境所接受的。

2、本项目的建设对沿线农业经济造成一定的损失，但相比于高速公路对地方经济发展做出的贡献，本项目建设带来的农业经济的损失基本可以接受的。

3、本项目的实施，对沿线森林生态系统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但工程砍伐的林木对沿线评价区内森林面积和蓄积量的影响有限，这种负面影响在公路沿线区域内不会十分显著。

4、公路建设生态影响主要集中在线路两侧线形范围内，对此范围外的区域野生植物、动物的影响不会很明显。

二、声环境

1、本项目施工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施工期影响较短暂，同时通过加强管理以及采取必要的环保措施，则影响可降低到最小程度。本项目施工期采取近村屯路段禁止夜间施工、增设场地围挡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减缓施工期噪声对附近村屯的影响。

2、营运期主要为汽车行驶产生的噪声影响，主要影响对象为公路沿线村屯等敏感点。根据预测结果，营运近期 4a 类区和 2 类昼夜均存在超标，根据中期预测结果，报告书提出了具体的噪声治理措施，以保证拟建公路运行后沿线敏感点的声环境能达标。

三、环境空气

1、施工期产生的施工扬尘、沥青烟气、施工机械燃油废气和运输车辆尾气、食堂油烟等。通过采取洒水、篷布遮挡等措施能有效降低施工扬尘；公路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产生的扬尘以及沥青拌和产生的沥青烟和苯并[a]芘等，扬尘通过洒水等方式可有效地减少施工扬尘的影响；施工场地拌

和站采用封闭式厂拌工艺，并在搅拌机与粉料秤之间加装除尘设备，沥青底油采用电加热，颗粒物、沥青烟、苯并[a]芘排放浓度低，且用无热源或高温容器将沥青运至铺浇工地，沥青烟、苯并[a]芘无组织排放浓度低；施工机械燃油废气和运输车辆尾气排放量较小，对环境的影响不大；食堂油烟经油烟机处理后由专用烟道达标排放。

2、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汽车尾气、食堂油烟。汽车尾气排放量较小，对环境的影响不大；食堂油烟经油烟机处理后由专用烟道达标排放。因此，营运期产生废气对环境影响较小。

四、水环境

1、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桥梁钻孔灌注桩基础施工产生的含泥污水、混凝土养护和拌和等产生的施工废水、施工机械清洗和维修产生的含油废水、雨季建筑材料产生的淋溶废水及施工人员产生的餐饮废水和生活污水等。跨越水体的桥梁基础选择在枯水期施工，并设置围堰，采用钻孔桩工艺等，减轻对河流水质的污染；经隔油池沉淀池处理的含油污水，与经沉淀池处理的含泥污水及施工废水上清液回用于施工现场拌和及降尘；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建筑材料堆存区等远离地表水体布置，并加盖篷布并设置围堰等，防止面源污染及淋溶污水排入附近地表水体；施工场地设置防渗旱厕和隔油池，餐饮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及时清掏用于制农肥等。施工期废水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不大。

2、本项目采用日处理规模较小的建议采用隔油池+MBBR工艺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消毒进行处理的处理工艺处理本项目管理服务设施的废水，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9-2002）一级A标准排放限值后排入嘎呀河。因此，项目产生的污水对管理服务设施附近的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路面径流中主要污染物为SS、石油类和有机物，但由于公路本身是一个较长的线性污染源，路面上形成的路面径流大都以特别分散的形式分别进入路线两侧的土壤环境，只有少量的径流能够直接进入河流中，这种由于路面雨水引起的河水中污染物浓度增加值较小，一般情况不会对沿线河流水质产生污染影响。

五、固体废物

1、本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弃土弃方、施工建筑垃圾、桥梁施工泥浆及钻渣等，采取有效措施后，这些固体废弃物不对周围的水环境、环境空气以及景观等产生二次污染。

2、项目运营期间固体废物除收费站等沿线服务设施的生活垃圾外，还有行驶车辆乘客抛扔的垃圾以及汽车装载货物的散落物和汽车轮胎携带的泥沙，由道路清洁人员及时清扫，统一收集后运送至市政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定期交由有处置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环境风险

交通事故最大的危害可能是当危险品运输车辆敏感区处的桥梁出现翻车，致使事故车发生泄漏，从而使运送的液态危险品，如汽油、硫酸等污染敏感区水体的水质。在桥上设计桥面径流回收系统，即在桥梁两侧防撞护栏内设置排水槽，将桥面径流经排水槽汇入桥梁两端下方的集水蒸发池，同时作为防渗事故（蒸发）池，一旦有风险事故发生，便于应急危险废液的贮存，同时由运营养护单位及时用罐车清运至上述保护区外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因此，采取上述措施后，不会对春阳水库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及天

桥岭林业局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造成较大影响。

公众参与情况：已由建设单位编制公众参与说明

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上述环境影响报告书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